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以传真及电邮的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少潜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，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**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，审议通过了《**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**》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**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，审议通过了《**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**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**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，审议通过了《**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**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

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数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7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业绩符合预期，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披露的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有效的执行。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该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

七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17年年度审计工作中，勤勉尽责、细致严谨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，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》；

《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19 日